

2024年2月6日
討論文件

立法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

《海運及港口發展策略行動綱領》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簡介政府於2023年12月20日公布的《海運及港口發展策略行動綱領》(《行動綱領》)。

背景

2. 憑著優越的地理位置、制度上的獨特優勢、自由的經濟體系及豐富的國際商貿經驗，香港絕對有充分條件作為世界首屈一指的國際航運中心。中央政府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四個五年規劃和—2035年遠景目標綱要》及《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支持香港提升國際航運中心的地位。為了落實國家策略，政府必須積極提升香港海運及港口業的長遠競爭力和推動持續發展，以進一步貢獻國家高質量發展。

3. 海運及港口業是香港經濟的重要一環。在2022年，其經濟貢獻佔本地生產總值的4.2% (1,147億港元)及總就業人數的2.1% (約75 200個職位)。海運及港口業支撐貿易和物流業的發展，該行業則分別佔本地生產總值逾五分之一，就業人口約六分之一。

4. 為了提升香港港口的競爭力，加快香港高增值航運服務業群的發展，鞏固香港作為國際航運中心的地位，政府經綜合香港海運港口局和海運及港口業界的相關持分者的意見後，制定並於 2023 年 12 月公布《行動綱領》，勾劃香港海運及港口業的未來發展方向。

《行動綱領》概述

5. 《行動綱領》從增強港口競爭力、發展高增值海運服務、加強宣傳香港海運品牌和培育人才，以及強化香港海運港口局的支援等四個方向，提出十大策略共三十二項行動措施，以鞏固和提升香港作為國際航運中心的地位。要增強香港港口競爭力，政府會全力打造香港成為綠色智慧港口，並從「船」、「貨」、「地」三方面入手，全方位引領全球各地貨源透過船運使用香港港口，共同應對全球航運業為達致零碳目標所帶來的挑戰。《行動綱領》所提出的策略及相應主要行動措施如下：

方向一：增強港口競爭力－「船、貨、地」

策略一：打造成綠色港口 向零碳目標邁進

6. 在「船」方面，政府會加速推動綠色航運，將香港打造成為優質綠色航運能源加注中心，吸引更多船隻在香港進行綠色能源加注，以進一步鞏固和提升香港作為國際航運中心的地位，同時為國家碳減排作出貢獻¹。在香港推動綠

¹ 香港一直致力推行綠色港口措施。舉例而言，香港為亞洲首個強制遠洋船停泊轉用低硫燃油的港口。政府亦與內地攜手減少船舶的排放，包括與廣東省政府於 2019 年共同落實在珠江三角洲水域設立船舶排放控制區，進一步收緊要求，規定所有船隻不論正在航行或停泊，都必須使用低硫燃油或液化天然氣等合規格燃料。

色能源加注時，政府會按照國際海事組織的減排目標推進²，以配合遠洋船所需。具體行動包括：

- (a) 研究提供高品質綠色能源加注的可行性並制訂行動綱領；
- (b) 加快推廣綠色和可持續航運並制訂業界指引；及
- (c) 培養專注於航運業綠色能源的人才發展。

7. 為達到減碳目標，船舶需要使用較環保的低碳甚至零碳燃料（統稱為「替代燃料」）以取代目前使用的船用燃料，及船用石油燃料。替代燃料包括液化天然氣、氫、氨、甲醇、乙醇等，在物理及化學特質、儲運和燃燒方式、操作風險、以及一旦洩漏對環境的危害等方面均與目前的船用石油燃料不同。由於現行海事法例根據傳統船用石油燃料而制定，因此我們建議修訂相關海事法例，以便利船舶在香港水域使用替代燃料或為其他船隻提供替代燃料加注服務。視乎法律草擬進度，我們計劃於 2024 年第三季向立法會提交立法建議。此外，我們會於 2024 年起鼓勵本地培訓機構舉辦相關課程，以確保勞動力具備相關技術專業知識，並密切關注全球範圍內有關減碳的最新發展。

策略二：促智慧港口發展 推動航運智能化

8. 在「貨」方面，為了保持港口營運的可持續發展和競爭力，行業需要推動數字化和智能化以改善貨物處理流程

² 國際海事組織於《2023 年船舶溫室氣體減排戰略》目標為於 2050 年前後實現溫室氣體淨零排放，並為此提出階段性指標：在 2030 年國際航運溫室氣體年排放總量比 2008 年減少至少 20%，力爭減少 30%；及在 2040 年國際航運溫室氣體年排放總量比 2008 年減少至少 70%，力爭減少 80%。

和提升效率。政府將繼續積極發展智慧港口，通過數字化港口社區系統³來促進海運及港口業的數據互聯互通和共享，進一步提高營運效率，提升港口整體競爭力。具體行動包括：

- (a) 展開促進港口社區系統與其他相關物流數據平台互聯互通和共享的顧問研究。港口社區系統的營運安排亦會一併納入目標在 2024 年開展的顧問研究中；
- (b) 鼓勵業界利用現有的數字解決方案和技術以提高貨物處理效率；及
- (c) 進一步擴展港口社區系統平台到更廣泛的產品和交付流程。

策略三：增強港口競爭力 積極爭取新貨源

9. 為提升港口競爭力，政府有必要與業界合作，以吸引更多貨船來港作業及增加貨運量為目標，鞏固香港的區域中轉樞紐港和國際航運中心，並提升粵港澳大灣區世界級港口群的地位。具體行動包括：

- (a) 檢討遠洋船和內河船須向政府繳付的港口設施或許可證費用；
- (b) 加強與粵西的合作發展，拓展貨源；及
- (c) 充當大灣區城市間的海運超級聯絡人。

³ 數碼共享平台自2023年分階段試用，包括冷鏈貨物入口本地和跨境運輸的流程。

10. 另外，在「地」方面，我們要擴大香港港口的國際聯繫，增加經由香港港口處理的貨物的出發地和目的地，以鞏固亞洲區轉口樞紐港的地位。政府會積極與業界對外開拓新市場，透過推廣香港的多元化金融及專業服務，以及海運及港口業的優勢，吸引更多內地及海外公司使用香港海運及港口公司作區域配送，甚至在香港設立區域中心，藉此開拓在東南亞國家聯盟、中東及「一帶一路」國家的新商機。具體行動包括：

- (a) 加強對外推廣，凸顯香港港口的綜合實力；及
- (b) 擴大香港港口的國際聯繫，增加經由香港港口處理的貨物的出發地和目的地。

方向二：發展高增值海運服務 擴大本地海運網絡

策略四：研增加稅務寬減 吸世界航運企業

11. 政府一直致力推動高增值海運服務發展，打造香港成為領先的國際航運中心。2020 至 2022 年期間，政府先後為船舶租賃、海事保險業務、船舶代理、船舶管理和船舶經紀業務推出一系列稅務寬減措施，有關措施初見成效。於 2020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期間，投資推廣署協助了 35 間內地及海外的航運企業在香港落戶和擴展業務。我們旨在提升香港對航運業商業主導人的吸引力，擴大本地海運網絡。具體行動包括：

- (a) 投資推廣署加大就現有稅務優惠的推廣力度，吸引更多海外海運公司在香港設立和擴展業務；

- (b) 探討為重點海運商業領域提供進一步稅務優惠的可行性；及
- (c) 檢視香港與航運活動相關的現行稅制。

策略五：優化船舶註冊處 鞏固高質素品牌

12. 香港的船舶註冊廣受國際認可，以總噸位計全球排行第四位。香港註冊船舶在全球的港口國監督滯留率甚低，2023 年的滯留率為 0.81%，遠低於全球的平均數（3.39%）。香港高質素的船隊於世界各地航行對各港口的航行安全作出貢獻。香港優質的船舶註冊品牌及龐大的船隊同時壯大本地海運圈。我們一直致力增強香港船舶註冊處的服務和覆蓋範圍，目前在倫敦、上海、新加坡、悉尼、三藩市、東京和多倫多設有七個區域支援團隊，為船東提供更直接和快捷的支援。我們的具體行動包括：

- (a) 通過在目標地區進行拜訪和舉辦展覽，加強與現有船東的聯繫，探索具有增長潛力的市場；
- (b) 通過簡化船舶註冊流程，更便利船東；
- (c) 制訂具競爭力的優惠措施，增加香港船舶註冊處的吸引力（見 附件）；
- (d) 擴大香港船舶註冊處舉辦的年度頒獎典禮規模，表揚綠色航運的卓越成就；及
- (e) 利用香港船舶註冊處網絡，倡儀船東和船舶管理公司使用本地海運服務。

策略六：憑法律制度優勢 推海事仲裁服務

13. 香港一直是亞太地區重要的爭議解決中心。香港擁有完備的司法架構、專業的海事法律服務、世界上唯一的中英雙語普通法制度、豐富的仲裁機構選擇，以及中國作為《紐約公約》締約國及其適用範圍擴大至香港的優勢等。有賴政府與業界攜手努力，波羅的海國際航運公會的《BIMCO 法律和仲裁條款 2020》已將香港列為全球海運業通用的標準合同中四個指定仲裁地之一，印證香港在海事仲裁領域的領先地位。為發揮香港海事仲裁的國際地位，我們會積極鼓勵企業選用香港作為仲裁地。這將有利「走出去」的內地企業在熟悉的環境下解決海事爭議，讓「內資走出去」更加暢順。我們的具體行動包括：

- (a) 積極與其他領先的國際海事仲裁中心合作，鼓勵利用香港的法律服務；及
- (b) 積極培育海事法律服務專業人士。

方向三：加強宣傳香港海運品牌 吸引及培育海運人才

策略七：多方面對外宣傳 發揚海運真實力

14. 在錯綜複雜的國際政治環境中，加大力度推廣香港海運業是刻不容緩的。我們必須沿多個角度向世界「說好香港故事」，向世界宣揚香港的機遇，讓世界看到香港的狀況，維護香港的國際形象。現時，香港海運港口局、投資推廣署和香港船舶註冊處等單位皆會進行航運相關的對外宣傳。我們建議的具體行動包括：

- (a) 加強海運推廣的協調；及

(b) 提升香港海運作為重要的推廣平台。

策略八：大灣區國際合作 增強航運話語權

15. 我們一直與業界攜手合作，參與各項國際大型的海運會議和展覽會。例如，運輸及物流局局長在 2023 年 12 月帶領香港海運港口局和業界代表團參加在上海舉辦、亞洲最大、世界第二大的國際海事技術學術會議和展覽會。展覽會內設立了中國香港館，與參與展館的 5 間具國際背景的香港航運公司和香港船舶註冊處協力推廣香港作為大灣區內的高增值航運服務中心。在專業服務業的良好基礎上，香港要定位為區內的高增值海運服務知識中心，重點關注海事法律、船舶融資、綠色航運等，為選擇在大灣區發展的海外企業提供優質全面的海運服務。另外，香港高度國際化的優勢亦可協助內地航運公司透過在香港開展業務「走出去」，利用香港高效率及全面的高端航運服務，與國際航運界接軌。就此，我們會繼續與香港船東會等業界組織合作，提升香港在世界舞台上的影響力，並向外宣傳大灣區港口的綜合實力。我們的具體行動包括：

- (a) 組織和參與重大海運活動，加強在大灣區和海外的宣傳工作；及
- (b) 建立更緊密的聯繫，加深與國際海運組織的合作。

策略九：擴大海運人才庫 確保行業新動能

16. 海運服務屬於高度專業化的行業，從業員一般需要投放較長的時間和大量資源，才能成為行內頂尖的專才。海運服務業的蓬勃發展也有賴香港作為國際間知名的知識交流

和人才匯聚地。政府自 2014 年起透過「海運及空運人才培訓基金」（「基金」）的培訓資助、獎勵和獎學金計劃，和贊助業界組織舉辦推廣活動，以支持香港海運人才持續性發展。現時，「基金」推行 13 項與海事相關計劃，累計惠及超過 10 000 名學生和海運從業員，另參與「基金」所資助的推廣及宣傳活動人數亦約有 90 000 人。為了進一步培訓以及吸引海運人才，我們的具體行動包括：

- (a) 在 2024 年第一季開展與大灣區教育機構的訪問交流會，探索更多區內海運人才交流機會；及
- (b) 在 2024 年上半年全面評估「基金」的影響和效能，並將根據評估結果提出的建議，採取相關後續行動，在 2024 年內完善「基金」的資助計劃。

17. 為了使培訓課程和內容多樣化，及樹立行業典範，我們的具體行動包括：

- (a) 透過學術機構與行業組織建立夥伴關係，鼓勵它們推出更多獎學金計劃和聯合課程，並推廣職業發展路向，以培育人才等；
- (b) 加強與本地培訓機構的聯繫，在設計培訓課程時納入全面的環境、社會及管治（ESG）技能培訓。目前，我們已與兩所本地主要海運培訓院校會面，並會就有關進度保持溝通；及
- (c) 於 2024 年與海運服務業不同界別（例如：船舶融資、海事保險、商船高級船員、海事法

律和仲裁等）研究嘉許卓越並培養年輕海運專業人士，並於 2025 年落實執行可行方案，以樹立行業模範，吸引年輕人入行。

方向四：強化香港海運港口局的支援

策略十：與業界攜手並肩 強化海運港口局

18. 在《2023 年施政報告》中，行政長官賦權現時運輸及物流局下的海運及港口發展專員（專員），加強統籌政府部門及持份者，以產業導向推動航運發展，尤其海事法律、保險、船舶融資等優勢專業服務，與業界合作發展航運優勢。專員會帶領香港海運港口局秘書處及相關政府部門和業界持份者，攜手同心，在增強港口競爭力、發展高增值海運服務及加強宣傳和人才培育等方面共同努力，積極提升香港海運及港口業的長遠競爭力。在落實上述行動時，專員會運用法定權力、協調不同政府部門，靈活調度資源，及與各持份者（包括：本地業界和組織、粵港澳大灣區各級政府單位和組織、大灣區港口、國際組織）通力合作。我們的具體行動包括：

- (a) 提升香港海運港口局的政策研究功能；及
- (b) 提升香港海運港口局的宣傳功能。

未來路向

19. 政府會在香港海運港口局的支持下，持續檢視相關策略的實施進展和成效，並根據實際情況調整相關舉措，確保策略能夠跟上發展，及時滿足行業需求。

徵詢意見

20. 請委員備悉本文件的內容並提供意見。

運輸及物流局

2024年2月

增加香港船舶註冊處的吸引力的優惠措施

雖然香港船舶註冊費用相對其他主要船旗已極具競爭力，為促進進一步增長，我們將制訂具競爭力的優惠措施，以增加香港船舶註冊處的吸引力。

2. 其中一項可行的措施是向在指定期間於香港船舶註冊處註冊多艘船舶的船東提供批量註冊優惠。政府會在 2024/2025 年起就批量註冊優惠制訂法規框架，包括相關規則、申請資格和參與的程序。我們需於 2024 年底前就《商船（註冊）（費用和收費）規例》（第 415A 章）進行立法修訂，以引入建議的批量註冊優惠。

3. 為響應全球航運和港口業綠色轉型的趨勢，海事處將探討為達到一定國際減碳標準的香港註冊船舶提供綠色優惠。國際海事組織已為船舶制定了碳強度指標（CII）評級系統。評級 A 代表最佳水平，即在同等的貨物承載能力和航行海里下產生最少的二氧化碳（CO₂）排放。例如，船東若能證明其香港註冊船舶在 2024 年至 2026 年間達到國際海事組織引入的 CII 評級 A 或 B，將獲得綠色優惠。

4. 雖然其他船旗國（例如新加坡）已推出各種綠色優惠措施，但至今尚未有船旗行政機關推出與 CII 相關的綠色優惠措施。中國香港作為國際海事組織的聯繫會員，如能及時引入以 CII 評級為基準的綠色優惠措施獎勵達到 CII 評級 A 或 B 的香港註冊船舶，香港將率先成為支持國際海事組織 CII 評級綠色航運政策的船旗。我們提出的綠色優惠措施將有助於推廣香港註冊船舶為綠色船隊，加強我們在國際海運界已建立的高質素聲譽。